

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和《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对拟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审核意见如下：

1. 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。

公司调整了关联方采购商品、接受劳务、向关联方销售商品、提供劳务和房屋租赁的交易预计额度，有助于充分发挥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的协同效应，有助于公司工程承包、咨询设计、装备制造等业务的执行和开展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。交易价格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，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同意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2. 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阅《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》及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国机财务）的相关资料和财务报表，我们认为国机财务运营正常，内部控制健全，未发现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，公司与国机财务之间的关联存、贷款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，本次风险评估报告具有客观性和公正性。2024 年，公司与国机财务开展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公平合理，符合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辛修明、马超英、张黎群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